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5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8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9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0
第七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1
第八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如有)	15
第十一章 担保人情况	16
第十二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18

重要提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作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 汽车 G1”）、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3 汽车 G1”）的受托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出具本报告。

太平洋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有限”、“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84 号）的核准，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可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公司与主承销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尚在存续期的“21 汽车 G1”和“23 汽车 G1”为该批文项下分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如下：2021 年 12 月 17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1 汽车 G1”）5.00 亿元公司债券。2023 年 3 月 30 日，发行人发行了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3 汽车 G1”）5.00 亿元公司债券。

二、债券基本条款

1) 21 汽车 G1

1、债券全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85166.SH

3、债券简称：21 汽车 G1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 5 亿元

5、票面利率：7.50%

6、起息日期：2021 年 12 月 17 日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担保人及担保方式（如有）：由控股股东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信用等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3 汽车 G1

1、债券全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15120.SH

3、债券简称：23 汽车 G1

4、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 5 亿元

5、票面利率：7.70%

6、起息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2 年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债券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31 日，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9、担保人及担保方式（如有）：由控股股东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信用等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太平洋证券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平洋证券已按照本期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方面，签署《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明确募集专户使用规则，定期或不定期核查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按月问询并收集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文件。

重大事项监测方面，重大事项监测方面，公司每周通过公开信息渠道进行舆情监测，并在发生需要披露临时报告的重大事项时及时与发行人进行沟通，督促发行人及时披露临时公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临时报告名称	事项	公告时间
1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关于母公司控股股东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控股股东接受处罚	2023.5.9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2、公司法定中文简称：广汇有限
- 3、法定代表人：马赴江
- 4、注册地址：桂林市中山北路 147 号
- 5、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
- 6、邮政编码：201103
- 7、主要业务：整车销售、维修养护服务、佣金代理、汽车租赁等
-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租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会计科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	-------	-----------	------	------------------

会计科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87.48	112.50	-22.24%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	3.69	23.04%	不适用
应收票据	0.16	-	-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7.74	14.42	23.02%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36.52	55.49	-34.19%	应收关联方款项下降
预付款项	188.92	167.10	13.05%	不适用
存货	128.20	150.93	-15.06%	不适用
合同资产	2.26	1.89	19.58%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91	97.73	-20.27%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5.61	7.24	-22.51%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70.12	80.80	-13.21%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65.16	64.86	0.46%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3	3.60	3.61%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7	5.64	-98.78%	交易性金融资产临近到期转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部分出售赎回
投资性房地产	2.40	0.86	179.07%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入
固定资产	84.02	91.76	-8.43%	不适用
在建工程	0.94	0.81	16.05%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14.88	16.50	-9.81%	不适用
无形资产	52.73	57.06	-7.59%	不适用
商誉	120.60	120.60	0.0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7.40	8.28	-10.63%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	3.98	10.3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	3.03	-40.59%	预付工程设备款下降
短期借款	285.59	291.42	-2.00%	不适用
应付票据	83.25	112.16	-25.78%	不适用
应付账款	14.67	11.77	24.64%	不适用
预收账款	0.03	0.04	-25.00%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0.75	9.12	17.87%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90	2.04	42.16%	因应付短期薪

会计科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04	7.36	-4.35%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72.96	97.78	-25.38%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37	70.60	-4.58%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45	1.21	19.83%	不适用
长期借款	32.30	45.08	-28.35%	不适用
应付债券	8.97	20.77	-56.81%	因公司减少债务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租赁负债	13.85	14.68	-5.65%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0.98	16.54	-33.62%	因应付关联方款项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8	9.94	-5.63%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0.64	1.48	-56.73%	因长期的合同负债转入流动负债中的合同负债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状况

截至 2023 年末, 发行人营业收入 1,043.64 亿元, 营业成本 961.31 亿元, 毛利率为 7.89%,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整车销售	887.16	880.09	0.80	85.01	867.59	862.56	0.58	86.23
维修服务	99.01	68.45	30.87	9.49	83.07	58.88	29.12	8.26
佣金代理	41.58	6.10	85.33	3.98	35.43	7.65	78.41	3.52
汽车租赁	12.11	4.99	58.79	1.16	15.92	7.03	55.84	1.58
其他	3.78	1.68	55.56	0.36	4.14	1.81	56.28	0.41
合计	1,043.64	961.31	7.89	100.00	1,006.14	937.93	6.78	100.00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目前，发行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一致。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在发行人 2023 年年度报告予以披露。

2023 年，“21 汽车 G1”债券募集资金不涉及使用或整改。“23 汽车 G1”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23 汽车 G1”用于偿还“20 汽车 G1”，募集资金已在 2023 年使用完毕。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太平洋证券通过每周通过公开渠道舆情监测、每月向发行人发送《月度问询函》等形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偿付能力变化情况，若发现发行人发生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能够及时提示发行人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披露时间
1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2023.4.30
2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3.4.30
3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母公司控股股东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2023.5.5
4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3.8.31
5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中期报告	2023.8.31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

2023 年，发行人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发行人偿还意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	63.64	66.61
流动比率	1.01	1.01
速动比率	0.77	0.7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7	0.76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01 和 1.01，速动比率分别为 0.76 和 0.77，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波动，但变动较小，短期流动性相对较为平稳。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61%和 63.64%，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体现了发行人优化债务结构，主动偿还了部分到期有息债务，并积极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以获取融资成本更低的债务品种。

第七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21 汽车 G1”和“23 汽车 G1”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增信措施、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未发生变更。

二、增信措施情况

“21 汽车 G1”和“23 汽车 G1”由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发行人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偿债计划：

（1）“21 汽车 G1”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17 日，债券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1 汽车 G1”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1 汽车 G1”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2）“23 汽车 G1”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债券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3 汽车 G1”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21 汽车 G1”和“23 汽车 G1”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和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场所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第八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1 汽车 G1”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发行，2023 年度付息日为 2023 年 12 月 17 日，发行人已按时披露付息公告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2023 年度不涉及兑付、回售、分期偿还本金事项。

“23 汽车 G1”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发行，2023 年度不涉及付息、兑付、回售、分期偿还本金事项。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正常经营，未发生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2023 年度付息情况正常。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发生须召开持有人会议的事项，因此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如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涉及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十一章 担保人情况

“21 汽车 G1”和“23 汽车 G1”由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简介

担保人名称：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赴江

设立日期：1999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8,111,268,382 元

主营业务：整车销售、维修服务、佣金代理、汽车租赁等。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79.98	1,335.44	3.34
净利润	6.29	-27.19	-123.13
归母净利润	3.92	-26.69	-114.69
总资产	1,176.84	1,262.90	-6.81
总负债	752.83	822.16	-8.43
短期债务	416.00	422.99	-1.65
长期债务	125.98	132.76	-5.11
有息债务	541.98	555.75	-2.48
净资产	424.01	440.74	-3.80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34.11	-30.48	-211.91
投资现金流量净额	25.11	59.29	-57.65
筹资现金流量净额	-79.01	-64.77	21.99
净资产收益率(%)	-19.77	-35.92	-44.96
营业利润率(%)	0.70	-1.71	-140.94

资产负债率(%)	63.97	65.10	-1.74
流动比率(%)	112.07	110.57	1.36
速动比率(%)	85.29	83.35	2.33
EBITDA 保障倍数	2.24	0.94	138.30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33	-115.15
每股净资产	4.70	4.69	0.21

第十二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